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执行局

第一九六届会议

196 EX/14

巴黎，2015年4月9日

原件：英文

临时议程项目 14

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续延

概 要

依照第 37 C/93 号决议的要求，本文件报告对设在埃及、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RCTWS）（第 2 类）的活动进行续延评估审查的主要结果，以及该中心对教科文组织战略性计划目标的贡献。

根据审查结果，总干事建议执行局续延该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第 2 类中心的地位，并授权她签署与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的相应协定。

建议作出的决定：见第 14 段

1. 在第 31 C/18 号决议中，教科文组织大会批准在埃及建立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RCTWS）（第 2 类）。此外，教科文组织与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签署了相应的协定。该协定已最终到期，现在需要续延。
2. 在第 37 C/93 号决议中，大会批准了经修订的《关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37 C/18 Part I 及附件），该战略适用于协定的所有续延。教科文组织开罗办事处（UCO）于是启动了审查评估工作。
3. 开罗办事处与国际水文计划秘书处、内部监督办公室和战略规划局合作，按照起支配作用的《关于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全面综合战略》的指导方针，管理了审查工作。审查于

2014 年期间进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承担了全部审查费用。审查的目的是对该中心的活动进行客观的评估，以便就是否续延当前的第 2 类中心地位以及签署相应的协定作出知情决定。

4. 续延工作包括详细审查该中心和教科文组织提供的相关文件、与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合作者和受益者进行深入的交谈和讨论、以及深入分析和评价该中心的活动。此外，对该中心为国际水文计划第八阶段（IHP-VIII）的实施做出贡献的潜在能力和承诺进行了深入评估。

5. 该中心制定了自己的战略，这一战略是按照教科文组织国际水文计划第八阶段（2008-2013 年）在课程开发、培训课程、讲习班和研讨会、质量保证以及认证方面的战略性目标拟定的。

6. 培训战略还解决通过该中心对阿拉伯国家和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开展的三次地区培训需求评估查明的需求。该中心的活动和产出在加强水资源和管理领域的地区能力发展方面是有效的。自 2002 年设立之日起，该中心举办了 86 次地区培训讲习班和课程，涵盖各种各样的主题，包括工具的应用、水资源的技术/操作方面、科学和管理方面。受益于地区性活动的参与者共有约 2 430 人，他们来自广大的非洲和阿拉伯地区。

7. 该中心目前的活动和职能以及它向阿拉伯地区以及尼罗河流域地区提供的服务，的确有可能继续为国际水文计划第八阶段做出贡献。此外，通过与马斯特里赫特大学和教科文组织-国际水利环境工程学院水教育研究所合作，荷兰与埃及之间正在进行的名为“荷兰高等教育领域的的能力发展倡议-NICHE/EGY-115 项目”（200 万欧元）的合作旨在增强水资源和灌溉培训部门（TSWRI）的能力，并为水资源部门的人力资源提供高质量的培训，这一合作项目将让中心获得训练有素的培训师的帮助并且进一步增强其为国际水文计划第八阶段做出贡献的潜力。

8. 审查发现，该中心的活动和产出在加强阿拉伯地区和尼罗河流域国家水资源和管理领域的地区能力发展方面是有效的。尽管存在其无法控制的种种挑战，该中心还是设法维持了有效的地区培训计划，募集预算外资金支持自己的目标和职能，显示出其顺应力。

9. 该中心有能够助其实现目标和履行职能的诸多机会和优势，即绝佳的基础设施和设备、训练有素、经验丰富的培训师、与埃及国家水资源中心（NWRC）的极佳合作环境、临近开罗办事处、切合该地区的培训需求以及人口集中和位置便利。

10. 虽然该中心的大多数职能受到了埃及过去几年中不利的政治环境的负面影响，但该中心的地区培训工作在这段时间却得以继续并且表现出色，这表明这一地区部门的技术和人力资源系统是稳定的，并且该中心有可能在本地区内外产生极大的积极影响。审查证实，该中心实现了许多目标和规定的职能，并且在水资源领域的能力发展方面有可能发挥地区性作用。不过，如果限制和挑战得以解决并且审查建议得到充分落实的话，该中心对地区的贡献能够得到大大加强。

11. 审查查明了下述主要的行政挑战和限制，并建议中心：（a）重新激活中心理事会；（b）更新目前的中心战略，赋予其明确的地区维度，并将战略转化为完全符合国际水文计划第八阶段及特定地区需求的行动计划；（c）加强该中心与国际水文计划全国委员会之间的联系；（d）在按照国际水文计划第 2 类中心的义务编写提交给教科文组织的年度报告和文献方面，吸收、培训和指导专门的工作人员。

12. 此次审查建议教科文组织续延该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第 2 类中心的地位。

13. 按照第 37 C/18 Part I 号文件所载协定范本起草了续延协定草案。协定草案和续延评估审查报告的在线版本可在教科文组织自然科学部门的网页上查阅。

建议作出的决定

14. 鉴于以上所述，执行局可以考虑通过如下决定：

执行局，

1. 忆及第 31 C/18 和 37 C/93 号决议，
2. 考虑到第 37 C/18 Part I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审议了第 196 EX/14 号文件，
4. 注意到总干事的建议，即应续延设在埃及的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RCTWS）作为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第 2 类中心的地位；
5. 确认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第 2 类中心所开展的工作令人满意；
6. 鼓励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确保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为教科文组织及其国际水文计划的战略性目标和优先事项的实施做出更大贡献，包

括在加强政策建议的提供、阿拉伯国家和非洲地区的能力建设以及促进南南合作方面；

7. 请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及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进一步促进该中心与在教科文组织支持下建立并在相同优先领域开展工作的其他机构和中心之间的协同增效、活动互补以及“最佳做法”交流，以使第 2 类网络在地区、分地区、地区间和全球层面的合作更具影响和意义；
8. 决定续延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水资源研究和培训地区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支持的第 2 类中心的地位；
9. 授权总干事签署相应的协定。